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1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会议由林昱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苏享平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邵晓晖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申请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决定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一名。根据公司章程第53条、第82条、第106条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大股东推荐苏享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苏享平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7）。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10月31日下午14:30时在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群众东路93号三木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8）。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5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享平，男，197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3年参加工作，曾担任福州市马尾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马尾区政府办公室主任。2017年6月至今，任阳光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苏享平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在关联方阳光控股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从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从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